

新建广州至湛江铁路（含广佛段）站后工程四电甲供物资防灾地震预警监测系统
设备二次联合招标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RDC-GZ2024014、WZ-2024-60）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新建广州至湛江铁路 EPC 段工程已由《国铁集团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铁发改函〔2019〕136 号）、《国铁集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 DK312+925~DK316+265 段站前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铁鉴函〔2019〕168 号）、《国铁集团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广州至湛江铁路初步设计的批复》（铁鉴函〔2020〕192 号）、《国铁集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珠三角枢纽机场段及同步实施等相关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铁鉴函〔2022〕491 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广东广湛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经建设单位公开招标后确定本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单位为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广东省投入的资本金及国内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资本金和银行贷款各占 50%。本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已经签订。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广州（不含）~佛山（含）段工程已由国铁集团广东省人民政府以《国铁集团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铁发改函〔2019〕136 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建设指挥部，资金来自广东省、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50%，其中广东省占 80%，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占 20%。征地拆迁由广东省负责。本项目建设资金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牵头单位）及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建设指挥部，现对新建广州至湛江铁路（含广佛段）站后工程四电甲供物资防灾地震预警监测系统设备进行联合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新建广州至湛江铁路 EPC 段）：

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位于广东省境内，线路自广州枢纽广州站引出，沿途经过广州、佛山、肇庆、云浮、阳江、茂名、湛江等市，终至规划湛江北站。项目东接广州枢纽，通过京九、京广以及沿海客专可抵京津冀、长三角、海西和长株潭等地区，西连湛江枢纽，通过合

湛、湛海铁路可达北部湾、海南岛等地区，是国家“八纵八横”高速铁路网、350km/h 沿海铁路客运大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建成后将成为带动和引导 沿线城镇体系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

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自佛山站引出，出站后向西跨越东平水道和西江至珠三角机场，经云浮市新兴县城南侧设新兴南站，经阳春市蟠龙村东南侧设阳春东站，经阳江市于对坎坪设阳江北站，经深茂铁路阳西站于车站北侧并站后进入茂名市，线路继续沿深茂铁路北侧前行，与既有马踏站并站后，跨深茂铁路，经茂名市牛六架村北侧设茂名南站后进入湛江市，于既有吴川站并站后，线路取直经海东新区，以隧道形式下穿湛江海湾及湛江主城区后，于湛江市霞山区设湛江北站与连接规划湛海高铁。

本项目 EPC 段落正线 376.584km，正线双线桥长 191.716km/172 座，其中，特大桥 166.962km/63 座，大桥 22.663km/85 座，中桥 2.091km/24 座；正线隧道共计 49 座，全长 96.736km；正线路基全长 88.136km，桥隧合计 288.452km，桥隧占比 76.6%。

广州枢纽相关线线路长度 15.6km（单线），其中单线桥梁 4 座，长度 9.064km，路基长 6.536km。

湛江枢纽动车走行线长 4.067km（上行线 2.028km，下行线 2.039km），其中单线桥梁 2 座，长度 1.793km，路基长度 2.274km。

主要技术标准：铁路等级：高速铁路；正线数目：双线；设计速度目标值 350 公里/小时。最大坡度：一般地段 20%（困难地段 30%）；最小曲线半径：一般地段 7000 米（困难地段 5500 米）。到发线有效长度：650 米。牵引种类：电力。列车运行控制方式：CTCS-3。调度指挥方式：调度集中。

新建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批复总工期 60 个月，工程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开工，计划竣工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30 日。

2.2 项目概况（新建广州至湛江铁路广佛段）

广湛高铁正线承担广湛及南深高铁接入广州枢纽以及沟通枢纽西、北向，东、西向的功能。白云站至三眼桥三四线主要承担南贵广高铁、广州南联络线引入广州枢纽白云站（北向）及广州站（东向）的功能，可实现南贵广高铁、广深港高铁、广佛肇城际等线路引入广州站、白云站，并沟通枢纽南北向、东西向线路的客车。

线路自广州枢纽广州站引出，向西南利用既有广茂铁路通道，下穿广州市市政道路内环路、东风西路，上跨珠江，下穿芳村大道、武广高铁、S81 广州环城高速、贵南广高铁后折

向西，下穿佛山一环高速公路、联河路、桂和路、文华北路后折向南，下穿桂丹路、海五西路、文昌路、汾江路后折向西，于既有佛山站附近新建高铁站。其中，广州至广州西段利用既有线通道新建双线，广州西至三眼桥段利用既有线通道新建四线，三眼桥至佛山站段利用既有线通道新建双线。出佛山站后至终点 D3K24+300。保留佛山站客运功能，废弃佛山东、三眼桥等货运站。

工程范围包括：

一. 正线

广州站（不含）～佛山站（含）段（DK1+060～D3K24+300），线路全长 23.406km（双线）。

二. 引入广州枢纽相关工程

（1）广州西至白云联络线（TXLXDK0+155.6～TXLXDK1+230），线路全长 1.074km（双线）。

（2）广州西至三眼桥三四线及贵广南广联络线改建（TXLXDK1+230～TXLXDK8+373.038），线路全长 7.143km（双线）。

（3）利用广茂单线引入广州站过渡工程（GDDK0+860～GDDK1+300），线路全长 0.44km（单线）。

2.3 招标范围：新建广州至湛江铁路（含广佛段）站后工程四电甲供物资防灾地震预警监测系统设备（详见招标公告附表二）。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附表一。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诚信要求

4.1 本次招标不接受有下列行为的申请人提出的申请：

- （1）在规定期限内~~有~~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 （2）在规定期限内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黑名单”管理的。

4.2 本次招标对在规定期限内存在失信情形的潜在投标人依法进行限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____月____日 00:00 时至 2025 年____月____日 00:00 时（北京时间，下同），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进行单位相关信息录入登记，

登录成功并经确认后，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应先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及电子签章，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服务区登记并经招标人确认后可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5.3 本次项目为电子招标，实行网上登记及招标文件下载，不采用邮购方式发售。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___月___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核对并确认投标信息无误后，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带有签名及电子签章的加密投标文件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如果电子投标文件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未能上传完毕，该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6.2 纸质投标保函原件应采用现场递交方式（不接受邮寄），递交时间为 2025 年___月___日 8 时 30 分至 9 时 30 分，截止时间为 2025 年___月___日 9 时 30 分。递交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项目开标室。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函，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www.zbtb.gd.gov.cn）、国铁采购平台（<https://cg.95306.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新建广州至湛江铁路 EPC 段：

招标人：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新成工业园 B5-04

邮编：527400

联系人：罗先生

电话：13821077779

电子邮件：74544616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铁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9 号

邮编：100143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13391569861

电子邮件：gzzbcgb@163.com

新建广州至湛江铁路广佛段：

招标人：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工程建设指挥部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22 号嘉星广场 21-25 层

邮 编：510000

联系人（业务咨询及异议受理）：陈进龙

电 话（业务咨询及异议受理）：020-61333320、020-61351355

电子邮件：gtgzzhb@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凤凰嘴街五号院鼎兴大厦 A 座 1109 室

邮 编：100073

联 系 人：郭工、伍工

电 话：18127445505、15920476957



陈进龙
郭工

郭工

附表一

物资名称	投标人资格条件
<p>防灾地震预警 监测系统设备</p>	<p>FZDZJC01 包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的制造商。 2、投标物资（铁路局集团公司中心系统、具备地震监测功能的监控单元、具备牵引触发功能的监控单元、具备信号触发功能的监控单元、具备地震监测功能和牵引触发功能的监控单元）须具有由通过 CMA 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3、投标物资须具有类似项目的供货业绩，并提供相应的合同文件。 4、铁路局集团公司中心系统、具备信号触发功能的监控单元允许外购。 5、投标人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 6、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在最近三年内（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被取消投标资格且处于处罚期（以国家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②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③“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入； ④被纳入国家铁路局“黑名单”管理，且在公布期限内的； ⑤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信用评价不接受其参与投标的；

1108 to

物资名称	投标人资格条件
	<p>⑥ 投标材料因国家铁路局或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抽检质量不合格的（按规定复检合格的除外）；</p> <p>⑦ 自投标文件递交之日起前三年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存在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的。</p> <p>7、其他要求</p> <p>① 本包件不接受联合体及代理商投标。</p> <p>②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 2 个及 2 个以上委托代理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包件中同时投标。</p>

1/2021

附表二

序号	包件号	物资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期	备注
1	FZDZJC01	防灾地震预警监测 系统设备	见设备需 求一览表	111	广湛铁路站后四电工程施工现场	自合同签订之日 起至工程结束	EPC段数量：90、 广佛段数量：21

说明：本次招标物资具体规格、交货地点、交货条件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设备需求一览表。